附件5

考生自我介绍视频录制环境及设备要求

考生自我介绍视频录制前应符合如下要求：

一、选定符合要求的视频录制环境（房间）。考生应选择一间相对简单、封闭、安静且光线充足的房间，作为视频录制环境。视频录制时环境（房间）内不得有其他人员，不得放置任何书籍或影像资料等，不得放置面试要求设备以外的其他电子设备。须进行个人才艺展示的考生，需充分考虑场地因素进行才艺展示。

二、准备符合技术标准要求的笔记本电脑或移动端设备（手机或平板）。

三、视频上传要求：录制完成后上传报名系统，考生上传的视频格式须为MP4格式，文件大小不超过100M。